

云南市场监管 政务信息

（“净餐馆”“管集市”专项行动专刊）

第 2 期

云南省市场监管局办公室

2020 年 9 月 10 日

[工作部署]

省推进爱国卫生运动“管集市”专项行动第一次联席会议召开 8月26日上午，省市场监管局党组成员、副局长、省推进爱国卫生运动农贸市场环境卫生全提升行动组组长赵毅同志主持召开云南省推进爱国卫生运动“管集市”专项行动第一次联席会议，传达省推进爱国卫生“7个专项行动”领导小组第1次会议精神，通报各单位工作开展情况。会议明确，省住房城乡建设厅围绕农贸市场周边环境和市场内垃圾整治清理、省农业农村厅围绕农贸市场活禽宰杀规范、省商务厅围绕农贸市场标准化建设、省卫生健康委围绕农贸市场内消杀工作分别制定工作方案，明确工作措施和时间节点，并督促抓好方案落实。会议决定，为深入推进“管集市”专项行动，建立沟通联络机制、定期会议机制和信息报送机制三项工作机制。（省“管集市”专项行动

办公室)

省推进爱国卫生运动“净餐馆”专项行动第一次联席会议召开 9月3日上午，省市场监管局组织召开云南省推进爱国卫生运动“净餐馆”专项行动第一次联席会议。会议传达了省推进爱国卫生“7个专项行动”领导小组第1次会议精神，省市场监管局、省教育厅、省民政厅、省住房城乡建设厅、省商务厅、省文化和旅游厅、省卫生健康委、省交通运输厅、省机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省交通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昆明海关、中国铁路昆明局集团有限公司分别通报了“净餐馆”专项行动开展情况。会议对下一步“净餐馆”专项行动进行了安排部署，要求抓好规范餐饮场所洗手池设施、推进网络“明厨亮灶”工程、A级以上景区餐饮服务单位“网络明厨亮灶”建设等重点工作任务，并明确在专项行动中建立沟通联络机制和信息报送机制。（省“净餐馆”专项行动办公室）

[州市动态]

昆明市局突出重点，分类施策，迅速推进专项行动深入开展 一是在8月27日昆明市爱国卫生“7个专项行动”第1次工作推进电视电话会议上汇报专项行动工作进展情况，解读《餐饮服务环境卫生全改善行动方案》《农贸市场环境卫生全提升行动方案》和具体任务清单，明确各部门工作职责。二是分类施策推进餐饮服务单位规范达标。重点对城乡结合部、农贸市场、学校周边等主要区域的“三小”经营户进行检查，对部分达不到食品经营许可条件，但基本条件符合《云南省食品生产加工小作坊和食品摊贩管理办法》要求的实行登记备案管理。以中型及以上规模的餐饮单位为突破口，以食品加工经营场所内外环境卫生、后厨布局流程、设施设备配备、食品安全管理制度建设和从业人员健康管理等为检查重点，全面落实“不达标就整改，不整改就严处”要求。目前，重点对5550户中型及以上规模餐馆开展排

查整治工作，已达标餐馆 846 户，督促 491 户存在问题的餐馆进行整改。三是有序推进农贸市场“六个一批”工作。全面摸清全市农（集）贸市场底数，目前全市共有农（集）贸市场 292 个。对全市“淘汰一批”“整合搬迁一批”农（集）贸市场进行统计和分析，计划“淘汰一批”28 个、“整合搬迁一批”6 个。下一步，将把专项行动与创建全国文明城市、集贸市场提升改造等重点工作有机结合，细化梳理存在问题和短板，着力强化餐饮服务单位主体责任，持续改善餐饮服务环境卫生条件，全面总结“四个一批”提升改造工作先进经验，发挥先进典型的示范带动作用，以更高的标准、更细的要求，持续推进专项行动落实落细。（昆明市局）

曲靖市局全力推进“净餐馆”“管集市”专项行动 8 月 25 日全省推进爱国卫生“7 个专项行动”第 1 次视频调度会议后，曲靖市局立即行动、迅速部署，全力推进“净餐馆”“管集市”两个专项行动。一是坚持目标导向，狠抓关键措施落实。着力强化餐饮服务单位主体责任，持续改善餐饮服务环境卫生条件；着力整治市场环境卫生，清理市场周边环境，解决农贸市场“五乱”状况。二是坚持问题导向，狠抓重点环节整治。结合全市餐饮服务单位存在的环境卫生和食品安全问题，重点整治餐饮服务单位的周边环境、就餐场所、后厨操作规范及卫生等重点环节，逐条逐项、对标对表督促检查、跟踪问效；结合各地农贸市场存在的“脏乱差”问题，以“优环境、防疫情、保健康、促规范、提品质”为主题，逐条逐项、对标对表推进整治工作，着力提升农贸市场标准化水平。三是紧跟步骤进度，推进工作有效落实。在“净餐馆”方面，拟定中型以上餐馆“全面达标”和无证餐饮经营者“全面取缔”清单，对于无证餐饮经营单位，10 天内全部督促办理证照登记和健康证，对环境卫生状况不达标的，全面实施“不达标就整改，不整改就停业”。在“管集市”方面，全面摸排底数，10 天内凡是未登记的农贸市场全部督促进行登记。全面发动市场开办者、主办方，采取重新划行规市、修补破损路面、更换破损陈旧设施、墙

面粉刷等措施，对市场环境卫生开展全面清扫整治。（曲靖市局）

保山市局“两强化”推进专项行动 一是强化组织领导，压实责任。切实发挥“净餐馆”“管集市”专项行动的牵头抓总作用，加强组织领导和统筹推进，汇聚工作合力；市级制定印发《餐饮服务环境卫生全改善行动方案》《农贸市场环境卫生提升行动方案》，为全市推进专项行动提供了依据、指引。二是强化统筹协调，有序推动。全面开展排查，摸清全市餐饮服务单位、农贸市场底数，目前全市共有各类餐饮服务单位 14144 户；共有农（集）贸市场 134 个，其中：办理主体登记 33 个，未办理主体登记 101 个（含 67 个临时集贸市场）。组织对 5 县（市、区）餐饮服务单位、农（集）贸市场开展实地调研，实地查找存在的问题和困难并有针对性地提出工作要求和建议。将专项行动与国家卫生城市复审、全面禁止非法野生动物交易革除滥食野生动物陋习、食品安全大检查、制止餐饮浪费等有机结合，协调统筹推进，各地行动成果初显。腾冲市制定了《腾冲市餐饮服务环境卫生全改善行动考核评审自检自查表》，对不达标的进一步落实整改要求。昌宁县粘贴“净餐馆”专项行动“7 达标”和《健康饮食新风尚》宣传标语，签订《昌宁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开展爱国卫生“净餐馆”专项行动告知书》。（保山市局）

丽江市局扎实推进集市整治 紧扣卫生城市市场整治提升和环境卫生整治标准，紧盯集贸市场“脏乱差”突出问题，丽江市局全面排查找问题，全力整治集贸市场。牵头组织相关责任部门深入集贸市场现场办公，针对商户占道经营、摊位物品摆放不整齐、环境卫生脏乱差等问题与市场管理方、经营者集中商讨，找准问题根源，制定整改方案，以一个集贸市场一个整改方案的模式逐一逐项整改落实；以爱国卫生“管集市”专项行动为载体，全面清理所有摊位内外卫生及周边环境卫生，加强市场内公厕、水池、垃圾桶等基建设施的清扫保洁和消毒，及时督促密闭收运垃圾，全面排查市场排水设施，指导市场

开办方规范设置市场内外防鼠、防蝇等设施，强化下水道、厕所及摊位内外等关键部位的病媒生物防制措施。同时，强化对各集贸市场整治情况的督查，对检查督查中发现的问题进行梳理归集，并通过召开专题督办会形式督办落实。截至目前，累计发现问题 124 条，下达问题整改提醒函 14 份，发出督办通知 18 份。（丽江市局）

楚雄州局聚焦重点全力落实专项行动 一是加强宣传发动。全州市场监管部门采取约谈、培训等方式，对开办方进行市场规范和标准要求培训，与市场开办方签订达标承诺书，将专项行动的工作目标、主要内容、措施要求传递到每个市场开办方和餐饮服务单位，动员和鼓励消费者、社会各界共同参与专项行动。二是组织开展学习先进活动。各县市局迅速行动，积极组织市场开办方到先进地区学习农贸市场先进管理经验，如楚雄市到安宁市学习；姚安县到楚雄市、双柏县、大姚县学习；牟定县、禄丰县、元谋县到楚雄市学习。对环境卫生状况不达标的餐饮服务单位，全面实施“不达标就整改，不整改就停业”，对农贸市场环境卫生实施“一场一策”，做到清查一个，整治一个，规范一个。三是建立长效机制。将专项行动与野生动物交易监管、推进“明厨亮灶”、农村食品安全综合治理、“小餐饮”“小摊贩”食品安全整治结合起来，及时总结经验，固化行之有效的举措，建立问题清单，形成制度机制，推动市场秩序持续向好。目前，全州有 3 个农贸市场初步达标；餐饮服务单位对照《云南省餐饮服务环境卫生全改善行动工作规范 and 标准》进行提升改造，初步达标 51 户。（楚雄州局）

文山州局多措并举推进“管集市”“净餐馆”环境卫生提升整治 一是充分发挥农贸市场开办方和餐饮经营者第一责任人作用，积极动员参与爱国卫生运动，加强重点区域、重点部位清洁和消毒，培养经营者良好卫生习惯；二是联合各街道办事处和相关职能部门，对辖区内农贸市场和餐饮单位环境卫生进行监督检查，发现脏乱情况及时督促整改；三是针对重点突出问题，实行“清单式”管理，采取集中清理

的方式进行整治，确保发现一个，清理整治一个。四是加大宣传力度，充分利用市场内外电子屏、广播、健康宣传栏、微信公众号等多种形式开展宣传活动，向广大市民倡导拒食野生动物、分餐制、光盘行动等健康绿色消费观，全面提高群众的健康素养和文明卫生素养。截至目前，全州市场监管部门检查农贸市场 617 个次，活禽宰杀店 1629 个次，检查餐饮服务单位 14732 户次。发放“管集市”“净餐馆”告知书 10063 份，发出爱国卫生运动倡议书 900 余份，发出整改通知书 1399 份，要求立即整改 4095 户次。（文山州局）

德宏州局有序推进“净餐馆”“管集市”专项行动 8月25日，德宏州局及时传达全省推进爱国卫生“7个专项行动”第1次视频调度会议精神，要求增强信心、坚定决心，持续深入推进专项行动取得实效。8月26日，组织开展全州“净餐馆”“管集市”业务培训，把省、州要求和标准及时传达到县（市）局、基层所，让基层明白干什么、怎么干、干成什么样。同时，及时调整“净餐馆”专项行动工作重点，将“净餐馆”专项行动重点放在城区，并对全州餐饮服务单位重新进行摸底调查，目前全州涉及“净餐馆”专项行动餐饮服务提供者共 8162 户，其中：城区涉及“净餐馆”专项行动餐饮服务提供者 5064 户。结合日常监管工作，积极开展“净餐馆”“管集市”专项检查，截至目前，检查餐饮服务单位 132 户，学校食堂 3 户，督促餐饮服务单位整改 44 户，发放宣传资料 603 份，规范餐饮服务单位 34 家，排查农贸（集贸）市场 110 个次。（德宏州局）

玉溪市：召开推进爱国卫生运动工作领导小组会议，传达全省爱国卫生运动工作“7个专项行动”第一次视频调度会精神，重点传达了阮成发省长讲话精神，分析研究“净餐馆”“管集市”专项行动。会议明确，分别成立“管集市”和“净餐馆”工作暗访组，不定期、高频次对各县（市、区）开展工作情况暗访，及时发现问题，清单式交办。同时，对省暗访督查组反馈的问题，要求以问题为导向补

齐短板，对标对表抓好整改落实。

红河州：州市场监管局局长向爱武到蒙自、红河、石屏、泸西四县市，对“净餐馆”“管集市”专项行动进行专题调研，要求州市市场监管部门统一思想、提高认识，切实增强责任感、使命感，细化工作措施，全面履行监管责任，对两个专项行动中发现的问题建立问题清单，制定整改提升时间表、路线图，进行挂图督战。

版纳州：按照“三个全面”的工作步骤，抓紧对全州餐饮服务经营者进行全面动员，检查各类餐饮服务单位 193 户。按照“六个一批”工作方法，有序推进“管集市”专项行动，协助州住建局推进洗手设施全配套专项行动，初步摸排景洪市、勐海县、勐腊县的集贸市场、餐厅、超市出入口等共需新建洗手设施 2743 个。

临沧市：加强摸底调查，强化行业监管，对辖区餐饮服务单位开展拉网式排查检查，截至 8 月 28 日，全市共下发责令整改通知书 110 份，完成达标 193 户，约谈外卖平台 1 户，立案查处 1 户。对全市农贸市场认真进行排查，目前全市各县城主城区建成区有农贸市场 29 个，涉及整合搬迁农贸市场 8 个：其中室内市场 3 个、大棚市场 1 个、临时市场 4 个。农产品批发市场 5 个，经营面积 71831 平方米，登记摊位 1408 个，涉及经营户 1315 户。

怒江州：强化“净餐馆”和“管集市”专项行动现场指导工作。“净餐馆”专班组在怒江希尔顿酒店对中型以上餐馆进行现场教学，泸水市六库市场监管所现场约谈 35 户企业并签订“净餐馆承诺书”。“管集市”专班组约谈三和农贸市场、华宇农贸市场、恒源农贸市场并探讨“一市一策”整改方案，要求市场开办者抓好整改。8 月 29 日，州局组织督导组对兰坪县推进工作进行指导、督导，计划 9 月上旬完成对全州四县专项行动的第一轮督导指导工作。

迪庆州：分片区、分组积极开展“管集市”“净餐馆”工作。“管集市”方面，对辖区农贸市场出入口数量进行全面摸底调查；联合相关部门整治城区各大农贸市场环境卫生；检查辖区农贸市场内经营户食品安全状况。“净餐馆”方面，严格按照《云南省餐饮服务环境卫生全改善行动考核评审细则》及《餐饮服务食品安全操作规范》，分片区、分组开展工作，截至目前共检查餐饮单位 940 户。

昭阳区：召开推进爱国卫生专项行动第一次视频调度会议，全面总结、调度、安排、部署全区爱国卫生专项行动各项任务，要求以最大的决心扛责任、以最细的清单抓推进、以最硬的手腕治乱象、以最高的频率抓曝光、以最强的保障抓落实、以最严的纪律抓督查，确保专项行动动真格、出实效。

思茅区：通过切实压实责任、健全管理制度、提升改造基础设施、狠抓集贸市场环境整治、狠抓吸烟等三个不文明行为、食品安全隐患排查全覆盖、疫情防控常态化不松懈等七项举措抓实“管集市”工作，全面整治集贸市场及其周边环境质量，打造安全放心集贸市场。

洱源县：从“细”和“精”上着力，推进“净餐馆”专项行动。结合餐饮用具、从业人员健康等重点环节进行重点整治，目前正在创建规范化达标示范点 57 户，发挥“以点带面”的示范带动作用。从“严”和“实”上发力，推进“管集市”专项行动。对标对标“优环境、防疫情、保健康、促规范、提品质”开展检查，切实整改提升。目前，建成标准化农贸市场示范工程 2 个、达到农贸市场标准化水平 3 个、提升服务功能治理提升建设 6 个，正在重点推进县城农贸市场和三营镇集贸市场标准化农贸市场示范建设。

[问题整改]

广南县局以问题为导向推进农贸市场环境卫生全提升行动 针对全县较大市场划行规市不清晰、厕所管理不到位、占道经营、污水乱排等问题，广南县局以问题为导向，采取有效措施推进专项行动。一是实行“七落实”不断改善农贸市场环境卫生。落实科学划行归市、合理摆放摊位、从业人员健康卫生；落实卫生管理、保洁人员配备、环卫设施、给排水设施及公厕垃圾站建设；落实经营食品摊位执行《食品安全法》《食用农产品市场销售质量安全监督管理办法》《云南省食品生产加工小作坊和食品摊贩管理办法》等规定；落实水产品加工、销售区域划定、污物（水）处置和消毒设施建设以及环境清洁保持；落实临时便民市场疏导点设置；落实蔬菜现场检测机构设置；落实上级最新安排部署和相关文件规定精神。二是约谈市场开办者。要求科学划行规市、摆放摊位，合理配备洗手池，提供免费干净的公共卫生间；督促配齐配全专职保洁人员和卫生监督员并做好日常检查记录，严格落实“一日一清洁消毒、一周一大扫除、一月一大清洁”的清洁消毒措施，对操作台面、垃圾桶、下水道、卫生间以及肉类、活禽、水产等区域和部位实施重点消杀；定期组织各类店铺、摊位开展“搬家式”大扫除，要求门店经营户落实门前三包制度，确保摊档环境卫生干净整洁。截至目前，共发放“广南县推进爱国卫生专项行动（管集市）告知书”525份，按照“六个一批”原则，报请县政府同意淘汰市场1家，计划提升改造市场21个。（广南县局）

会泽县局贯彻落实全省推进爱国卫生“7个专项行动”第1次视频调度会议精神切实抓好问题整改 会泽县局认真贯彻落实省第1次视频调度会议精神，及时召开会议进行传达学习，明确按要求抓好问题整改；以城区为重点，抽调机关95%的职工包保到具体的农贸市场和餐饮服务单位；印制3500本“净餐馆”“管集市”工作指南，发到每个餐饮经营户、市场开办方和干部职工手中，指导开展专项行

动。目前，已对全县 1256 家餐馆进行督促整改，全县 32 个农贸市场每天安排专人督促整改，环境卫生和市场经济秩序明显改观。积极抓好省级暗访组发现问题的整改。对于县城区马武社区宣威农家菜饭店证照未上墙的问题，督促经营户在就餐区显眼位置公示了证照，目前正在统一设计制作证照公示牌，下步将继续规范经营户证照公示方式。对于娜姑镇客缘小吃证照不齐全的问题，指导该店补办了遗失的《营业执照》。对于县城区温泉路通宝临时农贸市场漫摊经营等现象，督促市场开办方对市场内垃圾进行了全面清理并做到即产即清理，联合市场开办方检查和规范漫摊经营，督促熟食摊点经营户采用加盖（使用）纱布、保鲜膜等措施进行防护，待搬入新市场后及时制作防尘防蝇纱窗。对于娜姑镇综合市场大门右侧巷道内杂物乱堆乱放及公厕收费等问题，目前已全面打扫清洁娜姑镇综合市场大门右侧巷道和地面，改变公厕管理模式，由市场管理方负责公厕管理，不再收取费用。（会泽县局）

勐腊县：县推进爱国卫生“7 个专项行动”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印发了《关于限时督促办理省督导组暗访勐腊县爱国卫生“7 个专项行动”工作中存在问题的通知》，要求各地对照督导组暗访发现的问题清单，明确责任、落实责任，深化整改、凸显成效，切实对标对标进行整改。同时，对问题整改实行清单销号式管理，严格落实整改情况日报告制，确保整改工作见成效。